

首都机场高速扩容改造提升工程 机电和照明工程 施 工招标 招标公告 (招标项目编号:)

一、招标条件

首都机场高速扩容改造提升工程(招标项目编号: /), 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(关于首都机场高速扩容改造提升工程核准的批复(京发改(核)(2026) 93号)), 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, 项目出资比例为100%,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北京市, 招标人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, 招标代理机构为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进行公开招标。采用资格后审方式。

投资额为: 11079 万元。

施工图设计批准机关: /。

施工图设计批准文名称: /。

施工图设计批准文编号: /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项目规模: 项目位于朝阳区、顺义区, 南起三元桥立交, 北至首都机场T1、T2航站楼, 全长约18.4公里, 按照高速公路标准, 实施智慧扩容、道路品质提升、景观提升等工程。

招标内容与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: 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机电和照明工程

施工图所示全部机电和照明工程施工内容, 起止桩号K0+200-K18+635范围内的监控系统、通信系统、收费系统、供电及照明系统、智慧提升系统、外电等工程的施工。

建设地点: 北京市 市辖区 朝阳区、顺义区。

合同估算价: 110790000 元。

计划工期: 122 天。

其它说明: /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机电和照明工程

本标段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、具备 公路交通工程(公路机电工程分项) 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及以上 资质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具备 近10年内(指2016年 7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, 以交工时间为准) 独立完成过1项高速公路机电工程(含收费、监控、通信系统) 施工 业绩, 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 施工 能力。

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“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(<http://glxy.mot.gov.cn>)”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, 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。

本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。

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；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。

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本次招标适用的 **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** 运营机构，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其他要求：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招标文件获取时间：2026-07-18 00:00:00 至 2026-07-22 23:59:00

招标文件获取方法：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（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）（网址：<https://zhjy.bcactc.com/zhjy/>）以下简称“电子交易平台”，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、**工程量固化清单、图纸**。联合体投标的，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CA数字证书确认后，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。

未在“电子交易平台”进行注册的投标人，请在“电子交易平台”进行用户注册（具体流程参见网
址：<https://zhjy.bcactc.com/zhjy/>），并绑定CA数字证书。

其他要求：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“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”打开，如需下载“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”，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ggzyfw.beijing.gov.cn/>）网站服务指南-下载专区-标书工具专区-工程建设项目-交通工程中进行下载。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 010-89151083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8-07 10:30:00。

递交方法：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，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“电子交易平台”，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，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，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。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，“电子交易平台”将拒收。

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。

其它说明：递交地址：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（网址：<https://zhjy.bcactc.com/zhjy/>）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8-07 10:30:00

开标方式：线下开标

开标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(六里桥西南角)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11层开标室

七、其他公告内容

本公告信息同步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发布。

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。

其他公告内容：（1）投标人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通过“电子交易平台”以数据电文形式完成；（2）招标人项目负责人：任工，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：010-67617799-1122，内部纪检监察联系方式：010-67617799-1359；（3）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：杨会玲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。

监督投诉方式：电话010-12328；网址：<http://jtw.beijing.gov.cn/>

九、公告发布媒介

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(ggzyfw.beijing.gov.cn)

十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华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南里甲9号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世纪兴源大厦8层

邮 编：100073

邮 编：100029

电 话：010-67617799-1130

电 话：010-64997369

传 真：

传 真：

联 系 人：夏工

联 系 人：杨会玲

电子邮件：

电子 邮件：chelbizbyb@163.com

网 址：

网 址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 银行：

账 号：

账 号：

接收异议的联系人：夏工

接收异议的联系方式：010-67617799-1130

2026年07月17日